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9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4月28日，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1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73,685,416.17元，母公司2021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40,459,276.11元。

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及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2021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拟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404,870,487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608,097股后，以404,262,390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拟派发现金红利为121,278,717元(含税)，占报告期内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21.14%。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

《公司章程》的规定，兼顾了投资者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侵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 该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考虑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其进一步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4.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